

浮山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文件

浮自然资发〔2023〕91号

签发人：李润

浮山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3年，在县委、县政府和市局的正确领导下，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推进依法行政、法治政府建设的部署要求，将法治政府建设作为贯穿规划和自然资源工作的主线，扎实推进依法行政各项工作，现将我局2023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法治思想和政治学习上有了新提升。我局将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与局中心工作同谋划、齐开展、共落实，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确保学习贯彻取得实效。一是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学。局党组将党的二十大

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议题学习，并围绕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法治思想进行研讨、畅谈学习体会，切实发挥领导干部示范带动作用，推动全体干部职工工学用结合，持续深化研究阐释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二是组织党员干部集体学，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法治思想部署落实到日常党支部学习中，通过党组织“三会一课”等形式，规范细化学习过程管理，推动全体党员干部深入学习、实字当头，不断增强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法治思想的自觉性和坚定性，努力在全面、系统、准确理解和把握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精髓要义上有新提高。

（二）土地工作在攻坚克难中有了新成效。坚持“项目是第一支撑”“土地要素跟着项目走”的理念，先后与发改经信局、人社局、农委、公安局、天坛镇、北王镇、尧都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等单位对接，靠前服务、梳理问题、研究对策，全力保障项目用地需求。土地征收方面：2023年完成土地收储 783.78 亩，其中：体育公园北 45.06 亩、中医院西 18.1 亩、中南铁路项目用地 720.62 亩；完成县医院住院部扩建项目用地拟征收土地前期调查 16.21 亩；按征地工作程序进入签订协议阶段 116.10 亩，其中：产业快速路项目用地 113.10 亩、加油站迁建项目用地 3 亩；协助县人社局等有关部门完善 78.31 亩已征收土地的失地农民社保补贴资金核查等后续工作，其中：中医院西 68.68 亩、山交村柳林自然村 9.63 亩。土地供应方面：全年共供应土地 5 宗，其

中出让用地 3 宗，供应面积 691.35 亩，收缴出让金 11792 万元；划拨用地 2 宗，面积 23.27 亩；供应蓝焰煤层气集团公司临时用地 9.98 亩，为重点项目的落地建设提供了要素保障。土地报批方面：开展了 2022 年第五批次现状调查、稳定风险评估等批前工作；配合人社部门完成了 2022 年第二、三批次失地农民社保资金核算；完成了 2022 年第五批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根据县政府部署，目前正在向市局申请第一批次建设用地挂钩，今年需报万鑫达 2 个批次，园区公服和活性炭项目 1 个批次，万鑫达批次已纳入省重点，已向山西省自然资源厅申请借用补充耕地指标，剩余批次已借用翼城县人民政府十三等补充指标 13.3333 公顷，粮食产能 59999.85 公斤，洪洞县人民政府十三等补充指标 6.6666 公顷，粮食产能 29999.7 公斤，目前正在组卷。批而未供工作方面：我县 2009-2022 年批而未供面积 2070.2 亩。其中：2009-2019 年 931.46 亩，2020-2022 年 1138.74 亩，市局下达我县批而未供任务 661.65 亩，截止 2023 年 10 月 30 日，我县已处置 2020-2022 年批而未供 1138.74 亩，完成市局任务量的 172.11%。土地调查监测方面：完成了 2022 年国土变更调查，部级下发 1579 阁图斑，自主变更 2593 个图斑外业举证、内业建库已全部完成，并通过省级审核，并上报国家；完成了 2023 年度日常变更调查 500+图斑，已通过市级核查并上报省级待核查；核实的幼儿园、托育、红星行远绿色科技集团项目占地选址、西关党群服务中心、南京宇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风电、光伏风电项目、中石油煤层气有限公司

现场核查抽水蓄能、臣南河村光伏项目、樱桃项目占地地类；为落实测量标志属地化保护管理制度，对浮山县 40 个测量标志进行了移交保护，与 7 个乡镇签订了测量标志委托保管书。耕地保护方面：开展了耕地非粮化整改工作，截止 2022 年变更调查“二上”时，现有耕地 40.7974 万亩，超出耕地保有量 0.3021 万亩。开展了全县廊道绿化排查整改工作，经排查我县无廊道绿化超标准占用耕地行为；已完成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初步方案；依据省市要求的时间节点完成了耕地保护月度监测图斑填报；给各乡镇下发 2020 至 2022 年度耕地流出图斑，并督促其进行整改，各乡镇正在完成耕地进出平衡任务。

（三）规划工作在改进完善中有了新成果。完成了“三区三线”划定工作：规划工作在改进完善中有了新成果。完成了“三区三线”划定工作，统筹优化农业、生态、城镇各类空间布局，划定永久基本农田 36.7 万亩，为粮食安全奠定了坚实基础；最大限度划定城镇开发边界，多方努力争取建设用地规划指标 1520 亩，为城市发展和项目建设尽可能留足了发展空间；重要约束性指标的生态红线置零，为春山煤矿、抽水蓄能、煤层气开发创造了条件。《浮山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经县人大的大审议通过后已按法定程序报批，2023 年 11 月 14 日经省国土空间规划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原则通过上报省政府批准实施。加快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先后完成城市体检评估、空间规划考核、“三区三线”划定、规划草案公示、省级专家论证，并通过县政府常委会

和县人大常委会审议，环境影响说明已经市生态环境局专家审核报送市局、省厅专家审核，修改完善后上报省政府审核。实用性村庄规划已经全面开展 94 个村庄的编制工作，编制完成的有 39 个村庄，其余 55 个村庄正在深入各村调研，了解各村发展意向，已确定初步方案，正按导则要求编制成果；其余村庄均在深入各村调研，开展外业调查，同步推进规划成果的编制工作。办理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4 宗；办理项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5 宗；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9 宗；办理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 1 宗；收缴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1513245.21 元。不动产登记工作：共颁发不动产权证书 673 本，不动产登记证明 334 本，抵押注销 51 本，查封登记 27 宗，解封登记 6 宗。推进“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充分利用互联网、大数据、人脸识别、在线支付等技术，推行“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构建“外网申请、内网审核”模式，推行线上统一申请、联网审核、网上反馈、现场核验、一次办结，提供网上预约、网上查询、网上支付和网上开具电子证明等服务，实现服务企业和群众零距离。加快农村不动产发证工作，印发了《浮山县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实施方案的通知》，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紧盯时间节点，完成了汇交任务，已发证 20 宗。

为更好服务保障重点项目建设，工作中推行了规划手续办理提前告知制度，土地摘牌和划拨前至少 15 个工作日，土地规划工作专班深入企业对接服务，就办理土地证、用地规划、工程规划所需资料分别列出清单，一次性告知企业，

企业办理规划手续大大节省了时间。

(四) 矿山工作在严查严管中有了新变化。矿业权审批方面：坚持提前告知、跟踪服务，全程指导，帮助采矿许可证即将到期的矿山企业办理采矿延续手续。办理完成采矿权延续登记 5 座（金岩、郭家庄、宏龙、柳曲东、璞玉），上报市局正在办理 1 座（北峰），完成采矿权变更名称 2 座（圪塔岭、璞玉）。逐级向县、市人民政府请示关于同意春山煤矿办理探转采请示，已得到县、市政府的批复。督促 27 座矿业权人在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系统填报上年度开采年度信息，并向社会公示；督促指导采矿权人填报完成矿产资源开发利用 2022 年度统计直报管理系统，并对填报数据进行了核对；完成矿产资源储量数据库填报。矿产资源监管方面：常态化开展打击非法违法采矿隐患排查，对 32 个关闭坑口、有证矿山等重点监管对象和区域，坚持每周不低于两次的日常巡查，出动执法人员 310 人次、执法车辆 62 台次，累计排查坑口数 200 余个。建立了局班子成员、局派驻乡镇人员、属地村干部包联关闭坑口的三级包联监管网络，层层压实监管责任。投资 39 万元建立了矿政管理视频监控平台，实现了矿区周边、铁矿坑口、主要巷道、井下作业面实时动态监控。严肃查处违法案件。对 2022 年 11 月立案的 4 家矿山企业追缴罚没款 16 万元；2023 年对金岩矿业有限公司、浮山县李星粘土砖生产有限公司超越批准矿区范围内开采行为进行了立案查处，收缴罚没款 9.47 元；对十三宗矿山企业违法占地进行了查处，收缴罚没款 8.19 万元；截

止目前，共收缴罚没款 33.66 万元。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开展冰雪冻融期和汛期地质灾害隐患点巡查排查，相关工作人员会同地质灾害防治支撑队伍专业人员按照汛前、汛中、汛后排查的时间频率要求做好了排查工作，对排查过程中发现的公路旁崩塌有落石、掉土情况协调县城建和交通局和相关乡镇、村委会进行路面清理。根据省、市地质灾害防治领导小组办公室开展地质灾害隐患排查专项行动的安排，组织开展了两轮地质灾害隐患排查专项行动，全县原 55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销号 5 处，新增 1 处，已认定入库，并对其他隐患点基础数据和群测群防信息进行更新；开展冰雪冻融期地质灾害隐患点巡查排查，对排查过程中发现的公路旁崩塌有落石、掉土情况协调县城建和交通局和相关乡镇、村委会进行路面清理。联合县气象局发布地质灾害防治气象预警预报信息，各乡镇、村做到了预警发布后及时巡查监测和处置，共发布地质灾害三级黄色气象预警信息 4 次；根据县、乡、村人员变动的具体情况，更新了隐患点的防灾责任人、监测责任人和技术负责人，组成了县、乡、村、技术人员联防的群测群防网络。在“4.22”世界地球日、“5.12”防灾减灾日、“6.25 土地日”，对地质灾害防治知识进行一系列宣传。向各地质灾害隐患点下发“一书两卡”（发放《隐患防治通知书》58 份，《防灾工作明白卡》58 份，《避险工作明白卡》200 份），协调县、乡、村签订《地质灾害防治目标责任书》51 份，对全县 58 处（含 7 处高陡边坡）地质灾害隐患点警示标识牌全部更新，进一步明确了县、乡、村三级及技术支

撑人员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职责；推进地质灾害隐患应急治理工程和避让搬迁工作，对县殡仪馆、公益性骨灰堂（公墓）建设项目施工现场东北部进场道路旁不稳定斜坡实施应急治理工程，该工程已完工并进行了初验，正在组织工程整改和最终验收；督促东张乡政府完成了柳曲岭自然村受地面采空塌陷隐患威胁严重的12户39口人避让搬迁；完成槐埝乡南庄村48户120人避让搬迁工作；完成寨圪塔乡西里村委会高家庄滑坡地质灾害隐患点农村地质灾害治理避让搬迁任务58户搬迁工作。截止目前，我县无地质灾害发生情况。

（五）林草工作在创新机制中有了新进步。国土绿化方面：2022年中央财政造林补助（退化林分修复）项目下达我县总任务5000亩，分为五个标段，已全部完工，待验收；完成了2022年造林成果巩固（未成林造林地管护）项目护林员的合同签署及每月按时收集整理未成林护林员的巡山记录和验收卡；完成了2022年义务植树项目保存率验收工作；完成了2019年退耕还林项目验收工作；完成2023年黄河和黄河流域防护林屏障建设项目和2023年中央造林财政补助项目的设计和财政预算评审，已请示县政府进行公开项目公开招标；召开了天保、公益林护林员培训大会。林草资源管理方面：一是制定了2023年春季义务植树活动实施方案并开展了2023年春季义务植树捐款活动。二是开展2023年义务植树绿化工程、尧山森林公园安装路灯项目、绿化亮化工程增加及更换变压器项目和安装完成林长制公示牌。三是对国家下发的森林督查210个图斑、草原督查28个图斑，

实地查看并进行地块性质的判定、图斑截图及制作汇总表，并上报森林督查系统；完成生态感知平台 761 个变化图斑线上填报工作。四是配合第三方验收公司实地检查验收 2020 年度通道沿线两侧荒山绿化工程，共 10 个标段，29 个小班，合计 7500 亩。五是对华润新能源（临汾）风能有限公司华润新能源浮山四十里岭二期风电项目和浮山县北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等 6 个矿业有限公司进行六部门核查。护林防火方面：根据省、市森林防火会议精神，对森林防火工作进展再发动、再部署，先后印发了《关于做好“清明节”期间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通知》《关于“防火特险期”实行零报告制度的通知》等通知，拟定了浮山县人民政府禁火令，县政府领导与各乡（镇）、国有林场主要领导签订森林防火责任书，对全县现有的电子警察进行维修维护，同时在尧山森林公园四个出入口新安装了四套电子警察，林草消防专业队安装了森林防火视频监控系统。在寨圪塔康养小镇 3A 景区五一开放期间，5.12“防灾减灾日宣传活动”在县文化广场口，以接受现场咨询、现场提问，通过微信、发朋友圈、发放活动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集中开展防灾减灾日活动，发放各种宣传手册等宣传资料近 1000 份，宣传教育人员达 5000 余人次。5 月 31 日我局 7 名同志参加了“2023 年度临汾市民兵应急连成建制比武竞赛”，在防火科目比赛中代表浮山县取得了全市第 5 名的优异成绩；9 月 11 日，局抽调林草消防专业队 10 名同志参加了临汾市 2023 年森林草原防灭火综合演练技能比武大赛，最终获得集体综合奖二等奖和水泵接力协同战

术三等奖的好成绩；9月29日至10月6日“中秋、国庆”双节期间，每天抽调8人，担负寨圪塔康养景区旅游节森林防火宣传及应急扑救任务，通过宣传车喇叭播放《禁火令》、《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禁止野外用火的决定》、张贴森林防火标语和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进行宣传，并对森林防火电子警察进行了全面检查，扎实推进森林防火工作，确保了“双节”期间森林草原防火安全。

有害生物防治方面：一是总结完善草原有害生物普工作；二是完成了林、草、湿生态系统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工作，普查结果发现我县有4种外来入侵物种；三是加强美国白蛾和松材线虫病监测工作；四是开展了苗木及林产品检疫工作；五是调查了解经济林受冻后的病虫害发生情况；六是开展松材线虫病秋季普查工作，共普查小班256个，面积25000余亩。

野生动植物保护方面：一是在“世界野生动植物日”、“爱鸟周”、“全国防灾减灾日”等重要时段，通过在在人员密集地方悬挂条幅、制作版面、海报、发放野生动物保护宣传资料及微信公众号、美篇、朋友圈、融媒体、抖音、悬挂宣传标语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保护野生动物倡议书》等法律法规。共发放宣传资料300余份。二是为加强野生动物的管理工作，禁止非法猎捕、毒杀野生动物现象发生。我局野生动植物保护部联合县综合执法局工作人员，对寨圪塔乡餐饮店、农家店进行检查，排查和整治非法加工、出售等野生动物及其制品行为，并发放签订了《关于全面禁止非法猎捕、经营、食用陆生野

生动物的告知书》。三是开展了打击野生动植物保护 2023 清风行动，由我局联合县综合执法局工作人员，深入全县农贸市场、花鸟市场、养殖场、宾馆饭店、加工厂等场所，仔细检查了经营者是否存在非法销售、食用、加工、利用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等行为。执法人员开展执法检查的同时向经营业主及过往群众讲解 2023 年 5 月 1 日起新实施的《野生动物保护法》《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现场发放相关宣传资料，要求摊主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不参与猎捕、收购、出售野生动植物及其制品，倡导市民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目前，我县市场上没有发现野生动物食品，没有收缴的野生动物制品，没有发生涉及野生动物的案件。四是加强古树名木保护宣传，2023 年 9 月 25 日-30 日开展 2023 年古树名木保护科普宣传周活动，围绕“保护古树名木，赓续中华文脉”主题，紧密结合我县实际，采取各种方式，开展了丰富多样的科普宣传活动，积极营造全社会关注、保护古树名木的良好氛围。我局围绕“保护古树名木，赓续中华文脉”主题，悬挂宣传横幅，分发宣传单 2000 余份，出动宣传车 30 车次，期间通过媒体宣传、主题宣讲，大力宣传古树名木的重要价值，挖掘古树名木承载的历史文化内涵。

我局在实际工作，坚持把住“三个定位”、践行“三服务”、实现“三个转变”，才能顺利推进浮山县域经济的高质量发展。始终牢牢把住“三个定位”工作方向，即全力支撑保障县委、县政府重大发展战略、严格贯彻落实省厅市局党

组各项决策部署、主动服务解决企业群众的急难愁盼；坚定践行“三服务”工作理念，即发自内心地服务、千方百计地服务、落地见效地服务；逐步实现“三个转变”，即工作态度从“被动”到“主动”的转变，工作观念从“守成”到“创新”的转变，工作方式从“管理”到“服务”的转变。

二、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一) 依法行政意识仍需提高。干部职工学习不够深入，落实不够到位的现象时有发生，依法行政整体发展水平不平衡，依法行政意识还没有普遍树立，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矛盾和问题的能力还有待提高。

(二) 法治宣传力度还需加强。法治宣传的途径、平台和载体还不够丰富，宣传的方式不够多样化。

(三) 行政执法能力有待提高。部分工作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没有吃准、吃透，而执法人员“重实体、轻程序”的现象依然时有发生，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推进仍有不足。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是严格履行部门第一责任人职责，及时传达上级关于全面从严治党 and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部署，多次召开党组会推进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工作，结合规划和自然资源系统实际情况，制定年度党建工作要点和年度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组织班子成员学习全面从严治党以及党风廉政建设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

讲话精神以及中央、市、县级重要文件精神。切实督促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责”，不定期约谈班子成员、中层干部主要负责人，坚持每半年听取班子成员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和分工责任制情况汇报，专项督察全面从严治党落实情况。二是及时传达市、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会议精神，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党中央、国务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要求，落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各项工作要求，根据规划和自然资源行业实际，结合矿产资源、征地拆迁、执法等工作实际，及时安排部署常态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三是认真组织开展民主生活会，严格执行“三重一大”民主决策制度，坚持重大事项集体研究，民主决策，不独断专行，不搞一言堂。时常提醒大家，坚持廉洁用权，从严要求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践守法律红线、道德底线。

四、2024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计划

(一)加强人员培训，提高执法能力。积极参加上级组织的依法行政工作培训，强化法治工作人员的法治意识和服务意识，提高业务水平，提升依法行政能力。

(二)强化普法宣传，推进依法行政。按照“八五”普法要求，不断拓展丰富普法途径、平台和载体，开展形式多样的有特色的法律宣传活动，让法治政府建设深入人心，结合征地拆迁、土地复垦、耕地保护、森林防火、规划管理、执法监察等具体工作持续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三)严格公正执法，规范执法程序。继续加强部门协同执法，依法履行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行政执法职责。继续加强

政务公开，拓宽渠道对行政行为的法律政策依据、具体的办事程序及其他各类政务信息进行及时公示，提高政务透明度，自觉接受社会 and 群众的监督。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18603578127

浮山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3年12月18日



浮山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3年12月18日印发